

合同编号：_____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余杭街道中南幼儿园户外玩具及器械采购项目

甲方：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余杭街道办事处

乙方：浙江麦多乐游乐设备有限公司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024年4月10日，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余杭街道办事处以（政府采购方式）对余杭街道中南幼儿园户外玩具及器械采购项目（JYCG-2024-013）项目进行了采购。经评审小组评定，浙江麦多乐游乐设备有限公司为该项目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现于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等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绿色的原则，经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余杭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甲方）和浙江麦多乐游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专用条款、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通用条款；
- 1.1.3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4 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
- 1.1.5 投标或者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6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1.2.1 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花色：余杭街道中南幼儿园户外玩具及器械（详见采购清单）；

1.2.2 货物数量：一批；

1.2.3 货物质量：1、乙方所供的货物必须为全新的，符合国家标准的合格产品；2、所供货物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含税）为：¥ 1658000 元（大写：壹佰陆拾伍万捌仟 元人民币），该金额已包含税金等甲方为履行本协议可能支出的各项费用，甲方不再支付乙方其他任何费用。乙方报价过程中所有的失误与遗漏均不得调整合同价格。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余杭街道中南幼儿园户外玩具及器械采购项目	1658000 元
	总价	1658000 元

1.4 履约保证金

乙方是（是/否）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若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则：

1.4.1 履约保证金的比例为合同金额的1%；

1.4.2 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在合同签订当日乙方向甲方缴纳合同总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

1.4.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4.4 甲方在项目最终验收通过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5 预付款

甲方是（是/否）需要支付预付款。若需要支付预付款的，则：

1.5.1 预付款比例、支付方式、时间：合同签订生效后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15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50%的预付款；

1.5.2 预付款的扣回方式：无；

1.5.3 预付款的担保措施：无。

1.6 资金支付

1.6.1 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自收到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有条件的甲方可以即时支付。

1.6.2 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合同签订生效后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15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50%的预付款。乙方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交付、安装调试完毕，并经甲方委托的第三方机构最终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剩余货款。

甲方付款前，乙方必须提交符合要求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且无需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原则上按上述约定时间和金额付款，但因甲方支付上述费用须进行审批，乙方同意在甲方通过审批后支付，具体审批付款流程按照甲方内部规定执行，审批时间不计入付款期限。

1.7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7.1 交付期限：乙方与甲方签订合同后，如因施工影响，需分期供货，每次供货自采购人通知之日起须在35日历天内送货并安装、调试完毕及使用方初步验收（开学前交货并安装调试验收通过）。不得延误工期，影响甲方按期使用。因考虑到学校开学的紧迫性，因此乙方不得延期交货，不得影响甲方按期使用。如有延期，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甲方或第三方因此遭受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1.7.2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1.7.3 交付方式：乙方负责运输、在途及装卸费用及风险，送货上门。

1.8 违约责任

1.8.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延迟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

格的5‰计算，迟延交付货物超过7天的（紧急情况下，甲方有权立即委托第三方供应），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8.2 如果甲方无故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

1.8.3 乙方应安全文明开展工作，发生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造成甲方或第三方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1.8.4 乙方无故或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提前解除的，应在本合同解除后2日内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履约保证金没收，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超过违约金的，乙方照实赔偿。

1.8.5 因产品质量存在问题，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害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对第三方作出的经济赔偿及应诉、应对成本（含诉讼费、律师费）等。

1.8.6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任何权利义务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所发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1.8.7 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8.8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0 合同生效

1、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签字时生效。

2、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肆份，乙方叁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乙方（盖章）：浙江麦多乐游乐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浙江省温州市永嘉县桥下镇小京岙村

（永嘉县希幼乐玩具有限公司内）

邮编：325100

电话：

电话：13695750066

传真：

传真： /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浙江永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桥下支行

帐号：

帐号：201000061860018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

一、设计总体要求

1、合理规划、整体设计。设计要紧紧围绕校园环境、工作环境、学习环境、生活环境、教学环境、活动环境等方面进行整体设计，要充分体现学校办学的标准。合理开发和利用教育资源，做科学、信息、艺术、体育、生活等不同区域个性化、多样化，并与建筑风格高度协调和融合，要呈现构思新颖、创意独特的整体效果。

2、设计应注重精致、安全、耐用、独具特色。

二、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户外大中型玩具质保期（含每年维护保养）5年；活动器械及室内玩具2年；质保期自安装验收完成，最终验收通过之日起算。

2、质保期内的维修费用（包括配件）全部由乙方负责；

3、技术支持要求：要求提供全年无节假日 7*24 故障相应服务，在接到故障通知后 2 小时内做出反应，8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普通故障修复时间为到达现场 4 小时内，如在 4 小时内不能解决问题，在 24 小时内用同样的品牌、规格或更高的部件更换到位，以保证设备连续正常运行；

4、在保修期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影响用户的正常使用，乙方必须对所供产品实行终身维修，维修时配件按成本价格收取。

三、培训要求：

乙方须向甲方及使用方做好货物日常保养、使用、管理的培训。